

113 學年度碩士班辦理轉系（所、學位學程、專班）審查規定

系（所、學位學程）名稱：食品科學系碩士班

申請資格	113 學年度入學本校碩士班新生
應繳交資料	1.大學部全學年成績單正本(含班級名次排名)。 2.研究與未來修課計畫書一份。 3.教師(含原指導教授)推薦函，至少 1 份。
審查方式	以書面審查為主；必要時，得辦理面試甄選事宜。
其他規定	